

三门峡市教育局办公室文件

三教办〔2023〕4号

三门峡市教育局办公室 关于印发《行政执法突出问题专项整治行动方案》的通知

机关各科室：

现将《三门峡市教育局行政执法突出问题专项整治行动方案》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2023年3月16日

三门峡市教育局行政执法突出问题专项整治行动方案

按照《三门峡市法治政府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印发行政执法突出问题专项整治行动方案的通知》（三法政办〔2023〕1号）要求，为切实抓好问题整改，结合教育工作实际，特制定本方案。

一、总体目标

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对加强行政执法和执法监督工作的重要部署，聚焦中央依法治国办开展市县法治建设工作实地督察反馈的和人民群众反映强烈的行政执法突出问题，坚持标本兼治，推动行政执法水平普遍提升，努力让人民群众在每一个执法行为中都能看到风清气正、从每一项执法决定中都能感受到公平正义。

二、整治重点

执法主体错误，程序不规范、程序违法；行政执法频次过高，缺乏协调性和统一性，检查多、检查乱、多头检查；执法不作为、乱作为；“一刀切”执法、“运动式”执法；过度执法、执法不严、执法不到位、选择性执法、驱利逐利执法；行政执法文书适用不规范；行政执法“三项制度”落实不到位；粗暴执法、不文明执法；执法人员能力不足，基层执法人员法律素养偏低，执法规范化水平不高；其他行政执法不严格不规范不文明不透明问题。

三、组织领导

成立以局党组书记、局长任组长，局党组成员、副局长雷建卢同志任副组长，其他班子成员、各执法科室负责人为成员的整改工作领导小组，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局办公室，朱伟伟同志任领导小组办公室主任，尚东义同志为业务联络员，具体负责整改工作的上传下达、资料汇集等。

四、问题及整改措施

（一）简单以处罚代替管理

整改措施：严格贯彻执行行政处罚“三张清单”制度，推进包容审慎柔性执法，规范执法行为，避免一刀切式执法，不断提高执法质量。

牵头科室：局办公室

责任科室：局机关各执法科室

完成时限：立行立改、长期坚持

（二）不具备执法资格的人员从事执法活动

整改措施：结合教育工作实际，对接司法局，组织执法科室符合办理执法证人员开展法律知识培训和考试，积极办理执法证件，确保行政执法的合法性、统一性、权威性。加强行政执法监督检查，严禁无执法资格人员从事具体行政执法工作，对违反相关规定人员严肃问责。

牵头科室：局办公室

责任科室：局机关各执法科室

完成时限：立行立改、常抓不懈

（三）执法人员不主动出示执法证件

整改措施：严格落实行政执法“三项制度”规定，遵守行政执法程序规定，加强对执法人员主动出示证件情况的监督检查，督促执法人员主动亮证执法。

牵头科室：局办公室

责任科室：局机关各执法科室

完成时限：立行立改、常抓不懈

（四）执法不严格

整改措施：进一步规范执法依据、执法程序，规范行政执法自由裁量权，确保执法权力在法治轨道和制度框架内运行，加强执法监督管理，严格落实行政执法责任制，着力构建有权必有责、用权受监督、失职要问责、违法要追究的执法责任体系。

牵头科室：局办公室

责任科室：局机关各执法科室

完成时限：立行立改、常抓不懈

（五）执法态度差

整改措施：加强执法队伍作风建设，开展对执法队伍对容风纪的专项督查，严格整顿作风纪律，推动执法队伍增强服务意识，提升执法能力。

牵头科室：局办公室

责任科室：局机关各执法科室

完成时限：立行立改、常抓不懈

五、工作要求

（一）加强组织领导。各执法科室要切实提高政治站位，加强组织领导，牢固树立责任意识，严格按照整改方案要求，有力、有序推进各项问题整改。

（二）强化责任落实。开展专项整治行动，各执法科室要深刻分析问题在工作中的具体表现形式和产生根源，把握好时间节点，有计划、有针对地统筹推进，及时解决整治行动中遇到的重大事项和问题，确保整改有进度、推进有标准、结果有实效。

（三）加强宣传引导。各执法科室要及时总结、宣传专项整治行动的经验做法和工作成效，展现教育行政执法队伍的新形象、新作为，充分彰显教育局坚持依法行政、执法为民，坚决整改行政执法问题弊端的态度和决心，以实际行动获得人民群众的支持和认可。

（四）加强监督检查。局办公室要加强对相关问题整改情况的督促，确保问题整改落实到位。各执法科室要以此次整改活动为契机，认真总结经验教训，健全各项工作制度，严格执法行为，进一步提升执法水平和效能，促进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推动法治政府建设再上新台阶。

